

中山市 财 政 局 文 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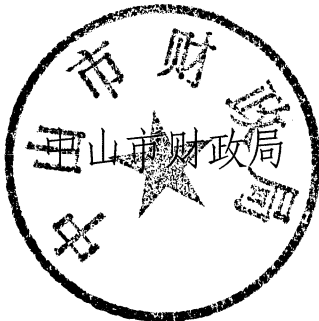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

中财非税〔2015〕36号

转发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 变更省级非税收入收款账户的通知

各执收单位，火炬区财政局、各镇(区)财政分局，各非税收入代收银行：

现将广东省财政厅、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《关于变更省级非税收入收款账户的通知》(粤财预〔2015〕332号)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(中山市财政局联系电话：88266186)

(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联系电话：88860319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中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5年9月25日印发



广东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文件

粤财预〔2015〕332号

关于变更省级非税收入收款账户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财政局（委），各县（区、市）财政局，顺德区财税局，省直有关部门，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营业管理部、省内各地市中心支行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工作安排调整，省非税收入收缴账户名称由原来的“广东省财政厅综合处”变更为“广东省财政厅预算处”，其余信息不变，即账号：190000000002278001，开户行：国家金库广东省分库。本通知印发之日起，原上缴至“广东省财政厅综合处”的所有非税收入（含省级、中央级）均需按“广东省财政厅预算处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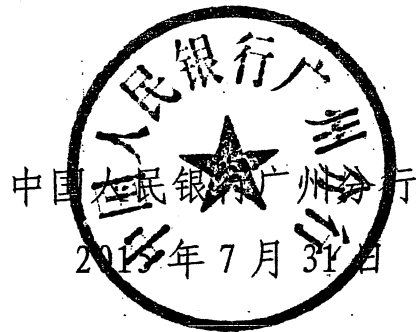
进行填写。

请各非税收入执收单位、代理银行、各市县财政部门在本通知印发之日起按上述要求进行调整，并于 10 日内通知相关下属单位、机构、执收点、网点或相关业务主管部门按此办理。

省财政厅非税收入管理系统联系电话：020-83176500

省财政厅非税收入业务联系电话：020-83170819

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业务联系电话：020-81322304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5年8月14日印发